

湖州师范学院医学教育管理中心

湖师医教发【2023】2号

关于成立 2023 年临床医学和护理硕士专业学位 研究生复试相关工作小组的通知

为做好我院 2023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，根据学校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院的具体情况，特成立医学院、护理学院研究生复试相关工作小组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医学院、护理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

学院成立由医学院、第一临床医学院、浙北临床医学院领导、学科负责人、研究生导师代表组成的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领导、组织、实施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。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卢东民 钮富荣

副组长：姚韵靓

成 员：姚金兰 许莹莹 赵玲玲 周洪昌 王霄一 王伟洪
李希宁 王丽娜 张立秀 王燕丽 顾福萍 董建新

秘 书：祝丽红 裴彩利

二、医学院、护理学院研究生资格审查小组

学院成立资格审查小组，负责复试考生的资格审查工作。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姚韵靓

副组长：李希宁

成 员：祝丽红 马立新

三、医学院、护理学院研究生复试应急管理小组

学院成立复试应急管理小组，负责风险排查、应急情况处理、突发情况进行上报、应对等工作。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许莹莹

副组长：董建新

成 员：李希宁 顾福萍 祝丽红 吴敏捷 张志智

四、医学院、护理学院研究生复试监察小组

学院成立复试监察小组，负责研究生招生复试全过程监督监察。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赵玲玲

成 员：宋蕊楠

湖州师范学院医学教育管理中心

2023年3月29日

医学教育管理中心

3305001000142

抄送：研究生院

湖州师范学院医学教育管理中心

2023年3月29日印发
